



迷惘過來人的現身說「法」

- **系 所** 法律學院法律學系
- **專 長** 民法
- **教授科目** 民法身分法、民法物權、法律資料分析、日文法學名著選讀、身心障礙者的法律能力與決策跨領域專題
- **學 歷**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法學士
日本北海道大學法學研究科法學碩士
日本北海道大學法學研究科法學博士
- **經 歷** 日本北海道大學法學研究科助理教授
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助理教授
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副教授
- **現 職**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教授
- **榮譽紀事**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教學優良獎（三度獲獎）
科技部優秀年輕學者研究計畫
國立臺灣大學教學優良教師（四度獲獎）
國立臺灣大學傑出導師
國立臺灣大學教學傑出教師





黃詩淳

老師

採訪・撰稿／戴淨妍
攝影／楊文卿





「即使是眼前站在講台上的那位老師，過去也有一些徬徨、不安的經驗……我期待他們相信自己，勇敢去做選擇，然後相信自己選擇，堅持到底。」黃詩淳深深祝福著。

從二〇〇九年回到母校臺大法律學系任教起，黃詩淳持續精深的不只是她的民法研究，還有在一門門課程中逐漸打磨出的嚴謹授課心法，再加上對學生設身處地的關懷，讓她十二年來屢次獲得教學優良、傑出導師等獎項。

初登講台 花十倍時間備課

黃詩淳在法律學系所開設《民法》身分法、《民法》物權及法律資料分析等課程，深受學生歡迎，在PTT的NTUCourse版上屢獲五星好評。有學生評價：「真的好愛民事身分法這門課，老師講授功力超棒的，講得淺顯易懂」、「老師上課會時常提到最新的修法趨勢」。

談起結束北海道大學助教教授、哈佛大學訪問學者的工作，剛回到臺灣教書時的情景，黃詩淳回憶道：「剛進來那一年，以前我的民法老師，就是現在的陳聰富院長，他就把我叫去約談，傳授我民法教學的準備應該如何做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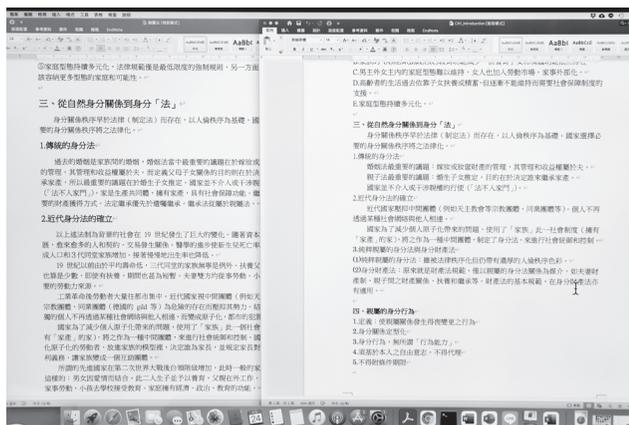
黃詩淳說，陳聰富告訴她，臺大學生都很聰明，如果新老師的第一次教學成效不好，風評很快就建立，學生修課意願低落，老師也會教得越來越意興闌珊。為了避免陷入這種惡性循環，初次在臺大授課，一小時的課程，她花了十倍時間來準備。

黃詩淳用電腦展示課程講稿，除了主要的教學架構，還找不同學者的論述來補充，內容嚴謹縝密。「剛回來時，我中文有點退化，加上容易緊張，擔心自己會不會在台上就掛點，所以我把上課要講的每句話，都寫在筆記上。」

像《民法》物權是大學部必修課程，黃詩淳注重如何有體系又快速傳遞法院見解、學術爭論給學生，「但我不是補習班，仍有自我期許，除了基本知識傳遞，也放進最近臺灣遇到的時事問題。」

同性婚姻、高齡社會底下的資產傳承等議題，不時穿插在黃詩淳的課程中。「跟同學聊到的一些觀念或是新議題，希望變成他們走上研究之路的敲門磚。」黃詩淳說。

從上台講話會發抖的新手老師，變身為游刃有餘、廣



■ 黃詩淳展示課程講稿和講義，內容豐富有條理。（楊文卿／攝影）

受學生好評的教授，黃詩淳十二年來累積的教學經驗，具現為《民法》課教室內的工整板書，以及研究室書櫃上隱隱閃著光芒的數座教學優良獎盃。

法律資料分析課程 顛覆傳統

黃詩淳還在研究所開設法律資料分析課程，這門課顛覆了著重抽象理論的傳統法律系訓練，屬於實證型課程，強調利用判決書的分析，觀察法律實務界對於某個議題的認定標準。

黃詩淳解釋，傳統法律教科書講述各種各樣的法條，可是通篇都不會告訴學生，這些法律應用在臺灣的數量有多少？哪一個才是最多人使用的制度？法律系學生通常是實際擔任律師、法官後才慢慢了解，最常碰到哪些種類的紛爭。

實證型研究目的，就是試圖修補法律和社會事實之間的裂痕，「輕忽受法律規範的人與社會，最壞狀況就是發生所謂『恐龍法官』，或者是無法好好跟當事人溝通的律師，這都不是我們樂見的。」黃詩淳說。

不只教學內容顛覆傳統，在法律資料分析課程中，學生需要小組專題研究，在法律系所中也獨樹一幟。

修過兩次法律資料分析的法律所學生謝天懷表示，老師在課堂會帶大家使用Python等程式語言，但研究方法不是重點，「我覺得老師希望不同領域可以合作，所以整個班上就有四、五個是有

統計跟程式相關背景的人，其他就是專門的法律背景。」

謝天懷說：「學習小組合作，放手給其他同學處理資料，還滿具挑戰性，因為法律系大學部時通常沒有小組報告，較缺乏合作經驗。」這門課激起他對法律實證研究的興趣，而後成為黃詩淳的指導學生。

黃詩淳認為，嘗試讓同學小組合作，對她來說也是個挑戰，因為擔心同學抱怨有組員不盡力做報告，分工不均；另一方面她又覺得，未來學生或許會成為檢察官、律師，需要跟不同專業的同事協作案件，達成一個任務目標，這堂課的學習應該有幫助。

留學北海道受啟發 終生難忘

許多法律系學生對職涯規劃，會有很長的摸索期，黃詩淳回憶，她大學四年級時也十分迷惘，覺得同儕都很優秀，自己好像沒有哪一方面特別超越他人，「我將來要做些什麼？」、「我對什麼有興趣？」種種疑問在內心持續盤旋。

直到有一天，她看見了交換學生的公告，決定不如出國看看，也順利申請到北海道大學，「在那邊，我受到的啟發跟刺激，是這輩子都不會忘記、難以磨滅的成長。」

黃詩淳說，二〇〇〇年去日本交換時，她被分派到藤原正則帶領的大學部專題研討課（ゼミ），任何學習上的疑難雜症，都可以得到老師的即時回饋。「這是臺灣沒有的！臺灣到碩士班才

會有小班制課程，造成我當時在臺大覺得滿疏離的一個原因，很難有和老師私底下約談、近距離接觸的機會。」

「交換回來後，覺得自己可以面對法學了，比較願意專心下來，也覺得法律是有趣的。」黃詩淳回臺後決定報考北海道大學碩士班，而後也成為藤原正則的學生，並且在讀完碩、博士後，正式走上學術研究的道路。

過去的求學經驗，影響黃詩淳後來的教學理念。她自我要求每學期開課不少於七學分，提供大學部學生小班制課程，讓大家對臺大法律系的教學環境改觀、對法律產生興趣。

「我也受過別人的恩惠，如今可以客觀分析自己過去的負面感，希望這些經歷不要複製在學生身上。」黃詩淳願盡微薄之力，因為放不下對學生的牽掛。

研究民法 具有人權關懷色彩

為了讓學生可以在繁重的必修課中暫時喘息，黃詩淳喜歡在昏昏欲睡的第三節課，講述她在北



■ 黃詩淳分析過去自己的迷惘、疏離，努力避免在學生身上重演。
(楊文卿／攝影)



■ 黃詩淳研究室的書架上，陳列著日本民法相關書籍。
(楊文卿／攝影)

海道時發生的趣事，如「一大片鮭魚只要一百日圓」、「在雪中走路的訣竅」。「其實是要觸發學生對異國文化的好奇心，有一天或許他們也會踏出臺灣。」黃詩淳鼓勵學生往外走，因為暫時離開舒適圈，能幫助自己成長。

黃詩淳和指導學生的關係緊密，暑假還會籌辦研討會，同時邀請已經畢業成為律師或司法官的學生回來演講。

謝天懷表示，研討會中可以觀察到黃詩淳私下詼諧風趣的一面。「大家晚上會回民宿一起玩桌遊，老師很喜歡玩狼人殺，看老師一本正經地胡謔滿好笑的。」黃詩淳也笑著說：「我很喜歡跟他們玩，大家都爾虞我詐，而且透過遊戲了解大家的個性也不錯。」

黃詩淳研究主題多圍繞在高齡者、婦女、兒童與新住民等族群，具有濃厚的人權關懷色彩，這些議題本來就包含在她的專業領域——《民法》身分法（親屬及繼承編）裡面，所以進行研究時必然會討論到。「近年來家庭的功能和規模逐漸縮小，很多家庭糾紛都交給家事法院法官處理，讓司法體系擔負起保障人權的重要角色。」



■ 黃詩淳屢次獲得教學優良、傑出導師等獎項。
(楊文卿／攝影)

黃詩淳說明，《民法》時常配合社會變遷修訂，像監護輔助宣告的變動、意定監護制度的導入，都是她回來教書後才立法通過的，而這些修法背後的力量，其實是婦女權益的前進。「法律是為了人民而存在的，我不希望同學只會看字面意義使用法條，應該培養批判的眼光，應用到適當法律領域。」

教學反饋 當作老師精神食糧

被問及學術研究的壓力，黃詩淳表示，為了擁有足夠的研究材料，並且跟學生一起分享、成長，壓力是必要的；但既然是自己喜歡的題材，大多數時候還是有樂趣。「除了研究上的樂趣，教學上看到學生成長，陪伴他們度過那段時光，之後得到反饋，也是繼續走這條路的精神食糧。」

在臺大教書這十二年，黃詩淳遇過如果老師跟他同窗也甘拜下風的優秀學生；也遇過對未來感到迷茫的學生，「我會讓他們知道，即使是眼前站在講台上的那位老師，過去也有一些徬徨、不安的經驗，他們現在的挫折、掙扎，都是很多人經歷過的，他們也可以走出來，只要他們夠堅定。」



■ 黃詩淳期望學生相信自己的選擇。
(楊文卿／攝影)

「我期待他們相信自己，勇敢去做選擇，然後相信自己的選擇，堅持到底。」黃詩淳深深祝福著。



■ 黃詩淳(中)和學生到棲蘭旅遊時合影。

(黃詩淳／提供)